



【性情文本】

## 小吃

□火锅

前几天回了一趟老家看姥姥,早晨赶去小吃街吃早饭,满街琳琅满目的招牌,一个地市的小吃都有,火烧夹肉、清余丸子、吊炉烧饼、沙镇呱嗒、胡辣汤、高唐老豆腐。这才发现,其实我对老家的小吃并不是很熟悉,比如说,这个老豆腐我就不知道是什么。

可能还是因为从老家出来得早。以前街上没这么多小吃,即使有,我妈持家节俭,也很少出去买着吃。一中小门口有一家回民饭店,羊肉包子很有名,走两步就到了,但我记忆里也没有吃过几回。

这次仰头看着满街的招牌,恨自己只有一个胃,只有一次早饭。主食当然首选吊炉烧饼。吊炉当然是吊起来的炉子,用架子支着,看起来像一个倒挂的铁锅,外面又糊了一层黄泥巴。摊好的大大一团面,刷好油,撒好芝麻,内层撒上椒盐,贴到炉子里,用木炭烤熟。济南也有吊炉烧饼,但橘生南而为橘,生北而为枳,到了济南就变成了巴掌大。有济南的朋友告诉我,吊炉烧饼能一口气吃四张。应该到我老家来看看,所谓大饼脸就是指的这种大饼吧。

用吊炉做出来的烧饼特别有一种粮食的甜香,和烧熟的麦穗滋味最接近。我爱吃刷了油,又撒了芝麻烤焦的那一面,另外一面吃一半就偷偷往手心里一塞,趁人看不见丢到垃圾桶里。我吃包子也有这个毛病,馅儿都吃完了,就把手心里捏的。那包子皮往手心里一缩。儿子荷包长大后,荷包爹训我:给娃做个好榜样。我只好含辛茹苦地一口口都吃进去。

其实只吃烧饼还不够过瘾,最过瘾的是烧饼夹呱嗒。呱嗒可以算是聊城最有名的小吃,其实无非就是

加了馅儿的长条细溜饼,放在油里炸。馅儿有肉的,有鸡蛋的,也有鸡蛋加肉的。呱嗒以沙镇呱嗒最有名,沙镇是个乡镇,在聊城去莘县的半路上。聊城大学开学术研讨会,常常把各地专家都拉过去吃呱嗒,算是个地方特色。有次微信收到朋友发过来的呱嗒照片,告诉我:我们在你的老家吃呱嗒。我就回说:赶紧去旁边买个烧饼,把呱嗒夹在里面吃。我

有一个天津的女同学,每次回家必放弃一段高速,就为了到沙镇吃一副烧饼夹呱嗒。烧饼朴素的粮食味道去了呱嗒的油腻,又借了它的鲜香酥脆,是一对好基友。

喝的当然要胡辣汤。聊城的胡辣汤和济南的甜沫算是兄弟姐妹,味道相似,做法并不同。胡辣汤是用骨头熬出来的老汤,里面加面筋、海带、粉条,当然少不了胡椒辣椒。卖胡辣汤的舀出来一碗,问都不问你,直接浇上一勺陈醋。济南大概是甜沫太盛行的缘故,我到处找,竟然就喝不上这一口。

喝完了胡辣汤,吃完了烧饼夹呱嗒,走出来在小吃街溜达,又看见了清余丸子。正好有一个人走到店里去,叫一声:一个烧饼,一碗羊肉丸子!我心里立马又饿了。饿归饿,实在吃不下去,走到店里打包了一份不带汤的丸子。店家叮嘱我回家加点水煮开,撒一点芫荽就行。我随手把包好的丸子塞在了背包里。

回到姥姥家把丸子放进了冰箱,下午离开的时候千头万绪,还记得把丸子又拿出来塞到了背包里。到了家吃晚饭,做出来丸子汤一尝,不知道放了什么秘制香料,香软滑嫩,秒杀在济南吃的所有羊肉丸子。更可怕

的是,后面的几天我背着背包走在路上,总像是背着一包丸子在走路,香味岂止绕梁三日。

老家还有一种小吃,叫做鸡蛋膏儿,就是鸡蛋加了水搅匀,上锅蒸熟,加酱油香油醋。外地的饭店倒也有类似吃法,加蛤蜊或者大虾一起蒸,立马高大上起来。老家这里却是像豆腐脑一样的吃法,如果有客人进店要吃豆腐脑,店家可能会回答:没有豆腐脑了,还有鸡蛋膏儿。

小时候我妈早晨常常蒸一大碗鸡蛋膏儿。我最喜欢给它淋上酱油香油,然后拿勺子划井字。棕黄色的液体顺着井字浸进去,香味就钻到鼻子里。

鸡蛋怎么做我都爱吃。白水煮鸡蛋,切成瓣儿拌上蒜泥和香油,或者只加酱油香油。在平底锅里煎鸡蛋,我姨自己养的小笨鸡下的蛋,咪啦一个进去,绽放了一个A罩杯,再咪啦一个进去,又绽放一个。荷包和我一样爱吃鸡蛋,从小白水煮鸡蛋就能啃得津津有味,他的名言是:如果世界上有比鸡蛋还好吃的东西,那一定是西红柿炒鸡蛋。

我十岁生日的那一天,早晨起床就阳光灿烂,天是初夏那种无忧无虑的蓝。我妈妈拌了一盘蒜泥鸡蛋端上来。不知道为什么非常饿,低下头就一顿猛吃。都吃完了才抬起头来,妈妈和弟弟都好脾气地看着我笑。我不好意思地说:呀,我自己都吃光了,忘了你们了!我妈说:你知道你吃了几个鸡蛋吗?我晕乎乎地说:两个吧?他们说:六个!

生病后的第一个生日,早晨还没睡醒,我妈就走进来,拿着煮好的鸡蛋在我身上滚来滚去,说要去去坏运气。我就忽然想起十岁生日那天的六个鸡蛋来。

【浮生世相】

## 诱惑

□安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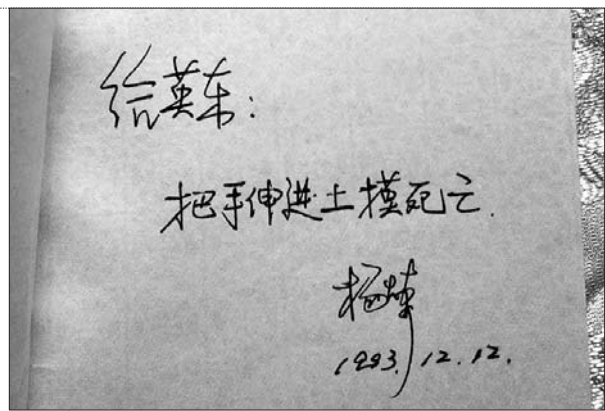
抱着女儿在小区里散步的时候,遇到一个小女孩,大约三岁吧,指着旁边一个小男孩骑的漂亮小自行车对奶奶说:我现在就要给妈妈打电话,让她下班后把这个车给我买回来!奶奶哄劝她:现在你妈妈正在上班呢,待会儿给她打好不好?小女孩立刻生了气,一边拍打着奶奶,一边哭闹着要手机。奶奶说没有带手机来,她则直接熟练地将手伸进奶奶兜里,将手机找出来,拨通了电话,用不容商量的语气,要求妈妈将小车在下班后买回来,否则她就不好好吃饭了。“威胁”之下,电话那端大约是忙不迭地答应下来,小女孩的脸上也露出心满意足的微笑,将手机朝奶奶兜里一丢,便又疯跑着在广场上玩开了。

不知为何,我忽然有些惧怕女儿长到她这样大的时候,会上演同样的蛮横剧目。如果没有什么意外,很显然,我和爱人是打算再为她生一个妹妹或者弟弟了,那么我们所拥有的一切,看似都将归她所有。她想要什么,我们或许就会尽最大可能地提供给她,甚至包括生命本身,也可以为她付出。只是,越是这样,我越是害怕,害怕她在宠溺之中滋生出无穷的欲望,一直到我们无法再满足她,她要么另寻他人,获得想要的一切;要么对我们生出厌倦,抱怨昔日给予她温暖的家忽然间现出如此寒酸窘迫的内里;要么,她与年少时的我一样,因为家境的贫寒而生出自卑,并任由这种自卑在体内潜滋暗长,长达一生。

我和爱人而今依然过着每月还贷房贷且以步代车的生活。这个家中,最值钱的东西就是我们购买的书籍,占据了满满一个房间。爱人曾经骄傲地指着一橱柜的书对女儿说,将来这些好书都送给你。我却担心,她会在缺钱的时候将它们全部卖掉,或者她根本就对读书毫无兴趣,对物质的追求占据了绝大部分的生活,尤其是在这个越来越多人读书的时代。而女孩子,最怕的就是对物欲无穷无尽的追逐,尽管我们每一个人都无法完全杜绝物质迷人的光芒,而且常常喜新厌旧并甘愿沉迷。就像女儿已经有了满满一箱子的玩具,可是每次路过楼下商店的门口,看到那些五彩缤纷的新玩具,她的眼睛里还是会立刻散发出光芒,并用啊啊的声音,示意我们,快去买一个新的玩具给她。甚至她还会趁我不注意的时候,将货架上的某个东西抓在手里且再也不肯放松,除了无奈地买下来,我找不到其他方式来将她的手掰开,并让她停止大声的哭泣。

我也曾经因为女儿反思过自己过往的人生道路,那些希望得到而无法得到的遗憾,或者为了得到而千方百计追逐,甚至牺牲掉自己最美好的年华的执着。我在希望女儿能够学会放弃、分享的时候,我自己其实也有很多不能够舍弃的东西,也处于放下与执着的矛盾纠结之中。世界如此光彩夺目,我处于其中,忍不住像女儿一样,哪一个都不想丢掉,哪一个都披了彩衣一样华美异常。我想要安静写作的时光,却也无法完全抛弃声名的诱惑;我想挣许多金钱,却又想要了无物欲的洁净内心;我喜欢无人管束的自由,却又害怕离家千里的孤独;我希望万事不求人,却又时常发现为了某种要求而不得不向人低头。

世界从始至终都处于这样矛盾的运转之中,我想要女儿完美无缺的同时,却也忘了我自己同样有点点的疤痕。若女儿能够懂得舍弃与放下,那么唯一我需要做的,不是强制、逼迫、掌控,而是给予她自由的选择,让她在一次次的碰壁之中,懂得自我进行调控和面对;潜移默化、耳濡目染,要比任何命令都更为有效。我在从她口中抢夺一块糖果的时候,自己先远离甜蜜的诱惑,大概胜过千百句说教。



【藏书故事】

## 诗人的豪兴

□刘中蔚

我喜欢诗,少年时为余光中的一首《寻李白》迷得神魂颠倒,不能自己。后来有同好的朋友说到当年,说他自己读了此诗之后就开大碗喝酒,大块吃肉,意至遣兴,情至纵豪!以至于如今都胖成球了。这虽然是后话,但是此诗的影响力可见一斑。

收藏签名书的日子久了,对各位名家的签名体积累了一些经验。尤其是因为我比较关注新诗,渐渐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,那就是“朦胧诗派”的各位先锋诗人,签名字体都较大:北岛、芒克、食指、多多等,几乎无不如此,大有开疆扩土之势,做了各自土地上的国王。全不似老一辈诗人,如“九叶派”的杜运燮、唐湜、郑敏等人,字体偏小若清风拂柳。

名家签名书上,若再有本人的题词就更好。如是读者请题的作者代表词句或祝福语,更增强了手迹价值,堪可玩赏;若是作家本人主动题句,则是作家本人的真情流露。这里诗人的题句似乎又占一先,因为诗人的优雅在书上留下了印记。

我手头的藏书,似乎正可证明这一点。它是“朦胧诗”的代表人物、旅居德国的著名诗人杨炼先生的签名本。说起杨炼,近两年他

在国内举行了几场活动,我也有幸获得了两册题签本。其中最好的,是2014年江苏文艺出版社出版的《饕餮之问杨炼组诗·代表作·新诗作·译诗精选》,作者扉页题云“中蔚兄存 杨炼 2014.4.8”,字体潇洒凝练,个性十足。这本书是我转托出版社的老师帮忙签到的,比一般的签售活动签得要更好。能有此书本来已足够幸运,可是没想到,它仅仅是我与杨炼书缘的开始,此后的一年,竟有幸购得了两本杨炼的题词签名本。一本是1991年湖南文艺出版社初版的《太阳与人》,由杨炼、宇峰合著,其中以杨炼长诗为主,宇峰书写了长篇诗评,杨炼于环衬页题道“给英东把手伸进土摸死亡 杨

炼 1993.12.12”;另一本是上海文艺出版社1998年出版,2003年二印的《大海停止之处 杨炼作品1982-1997》,作者在环衬页写有一段精彩长跋:“卫明弟 想不到扬州的不是诗人 不到扬州的成不了大诗人 炼 2013.4.15”。从题词看,两位受赠人应该都是作者熟悉的友人,所以杨炼先生引为知己,赠书时豪兴大发,书于纸上。尤其是这后一本,我正是得自于扬州城。略为搜索,我发现受赠人应是扬州某景区的管理人员。几乎可以肯定杨炼先生题字时身处扬州,身心俱悦。题签此书时,正是对着自己的友人,述说着对扬州的无限热爱之情。看看这样的书,这不是对杨炼本人最生动的传记和采访吗?它是不经修饰、未经作假的性情流露。

看看这些字,读读这本书,仿佛杨炼先生正在我的面前朗诵书中的诗句。正如友人所讲,前一段时间杨炼坐飞机回德国时,友人送别道:“期待再见面,您为我们读诗。”杨炼潇洒回道:“只要见面,难免读诗!”而我有了这些书,看看这些书,我们岂不是就可以常常“见面”、常常“读诗”了?